

证券代码：430090

证券简称：同辉信息

公告编号：2022-079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李刚质押 2,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2,5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25 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同辉佳视（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科影视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贷款共计 1500 万元整，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发放贷款，质押权人为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股东赵庚飞先生质押 2,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2,5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25 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贷款共计 1500 万元整，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发放贷款，质押权人为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同意向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作为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的共计 1500 万元银行贷款（具体金额分配以银行合同为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向该公司出具《反担保保证书》，并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等产生影响。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一）质押具体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李刚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否

公司任职：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8,900,912、4.47%

股份限售情况：8,900,912、4.47%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500,000、1.25%

股东姓名（名称）：赵庚飞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否

公司任职：董事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7,819,023、3.92%

股份限售情况：7,819,023、3.92%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500,000、1.25%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